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科资函字〔2022〕21号

关于开展企业使用中国科学院品牌情况 自查自纠的通知

院属各事业单位、国科控股各持股企业：

为进一步严格规范企业使用中国科学院品牌，维护中国科学院良好社会形象，根据院领导要求，请各单位就企业使用中国科学院品牌情况开展自查自纠，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请全面梳理本单位所属全级次企业、与本单位存在合作关系的相关企业使用中国科学院品牌及院属各单位品牌的相关情况。自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网站(含电商平台)、微信公众号及微博等网络媒介，宣传片、宣传册、宣传展厅，新闻媒体、公开出版物、办公区域等。

二、请按照《中国科学院形象识别系统手册》、《中国科学院形象标识应用规范》、《中国科学院科学传播局关于规范和加强院形象标识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科发传播函字〔2019〕3号）、《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企业使用中国科学院品牌的意见》（科资发综字〔2020〕109号，请院属事业单位结合本单位实际参照执行）的要求，对照检查是否存在违规使用中国科学院

品牌及院属各单位品牌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规范使用或滥用中国科学院品牌及院属各单位品牌开展宣传的情况。如有以上情况，请立查立改。

如发现院外其他单位、部门或个人滥用我院品牌的现象，亦请同时反映。

三、请各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前，将《自查自纠情况总结报告》加盖公章后发送至国科控股。总结报告须包括以下内容：

1. 企业使用中国科学院品牌及院属各单位品牌的自查情况。

2. 违规使用、不规范使用、滥用中国科学院品牌及院属各单位品牌的整改情况或整改方案。整改方案须明确责任人、整改举措、整改时限（整改时限一般不超过 1 个月）。

3. 存在问题原因分析及防范类似问题的长效机制。

四、请各单位按照全院 2022 年安全稳定工作会议相关精神，高度重视、周密部署自查自纠工作。国科控股后续将组织企业使用院品牌情况的大检查及动态核查，如在整改时限后仍存在违规情况，将提报院相关部门后给予相应处理。

五、相关联系人

院属事业单位请联系对应联系人：

侯瀚宇，hyhou@rose.cashq.ac.cn，电话：010-86312152、15811063575。

张岩，zhangyan@rose.cashq.ac.cn，电话：010-86312156、13811861207。

焦丹晓, dxjiao@rose.cashq.ac.cn, 电话: 010-86312158、
18701192500。

王昊菲, hfwang@rose.cashq.ac.cn, 电话: 010-86312157、
13521668606。

张浩, zhanghao@rose.cashq.ac.cn, 电话: 010-86312154、
18801468726。

祝宇, zhuyu@rose.cashq.ac.cn, 电话: 010-86312155、
15810886885。

国科控股持股企业联系人:

王鹤昕, hxwang@rose.cashq.ac.cn, 电话: 010-86312127、
15210809338。

- 附件: 1. 《中国科学院形象识别系统手册》(院网站
首页的“走进中国科学院”栏目中下载)
2. 《中国科学院形象标识应用规范》
3. 《中国科学院科学传播局关于规范和加强院
形象标识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
4.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进一步严格
规范企业使用中国科学院品牌的意见》(院
属各事业单位投资的全级次企业参照执行)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7日

